

#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6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负责全区拥军优属、优待抚恤工作；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

（七）负责烈士纪念活动，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八）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威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系，协调各方力量更好的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敬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

向，更好的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内设机构为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6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39.1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9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6,061.5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6,061.54</b>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b>收入总计</b>	<b>6,061.54</b>	<b>支出总计</b>	<b>6,061.54</b>

##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6,061.54		6,061.54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 军人事务局（本级）	6,061.54		6,061.54								

##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6,061.54	173.99	5,887.55					
203	国防支出	39.15		39.15					
20306	国防动员	39.15		39.15					
2030601	兵役征集	39.15		3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148.65	5,768.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8	24.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	14.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	7.1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	3.25						
20808	抚恤	1,835.52		1,835.52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00		5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023.52		1,023.5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12.00		312.00					
20809	退役安置	3,831.62		3,831.6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84.54		584.5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879.04		1,879.0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支出	其他支出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9.55		39.55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83		10.8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90.55		1,190.5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7.10		127.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5.82	124.08	101.74					
2082801	行政运行	75.45	59.29	16.1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9		9.09					
2082804	拥军优属	71.00		71.00					
2082850	事业运行	64.79	64.7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49		5.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92	12.40	7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	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	2.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	7.0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9.52		79.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9.52		79.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4	1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4	1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4	12.9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6,061.54	一、本年支出	6,061.54	6,061.5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39.15	39.15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5,917.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1.92	91.9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4	12.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061.54	支出总计	6,061.54	6,061.54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061.54	173.99	5,887.55
203	国防支出	39.15		39.15
20306	国防动员	39.15		39.15
2030601	兵役征集	39.15		3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148.65	5,768.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8	24.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	14.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	7.1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	3.25	
20808	抚恤	1,835.52		1,835.52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00		5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023.52		1,023.5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12.00		312.00
20809	退役安置	3,831.62		3,831.6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84.54		584.5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879.04		1,879.04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	39.55		39.55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管理机构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83		10.8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90.55		1,190.5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7.10		127.1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5.82	124.08	101.74
2082801	行政运行	75.45	59.29	16.1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9		9.09
2082804	拥军优属	71.00		71.00
2082850	事业运行	64.79	64.7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49		5.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92	12.40	7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	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	2.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4	7.0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9.52		79.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9.52		79.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4	1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4	1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4	12.9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3.99	161.37	12.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68	157.68	
30101	基本工资	40.06	40.06	
30102	津贴补贴	33.68	33.68	
30103	奖金	18.03	18.03	
30107	绩效工资	19.33	19.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2	14.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1	7.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6	5.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0	6.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4	12.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2		12.62
30201	办公费	2.86		2.86
30205	水费	0.14		0.14
30206	电费	0.14		0.14
30208	取暖费	0.70		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1	差旅费	0.88		0.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30228	工会经费	1.62		1.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0		2.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9	3.69	
30303	退休（役）费	3.25	3.25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5	0.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28					0.28	2.28		2.00		2.00	0.2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6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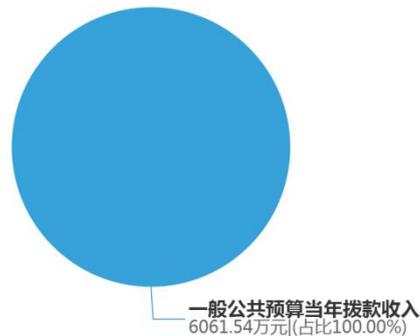
###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6061.54 万元。支出包括：国防支出 39.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4 万元。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6061.54 万元。

###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 6061.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6061.54 万元，占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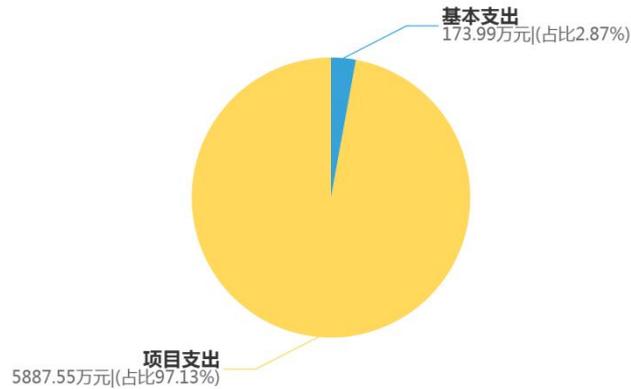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  
单位：万元



###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 606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99 万元，项目支出 5887.5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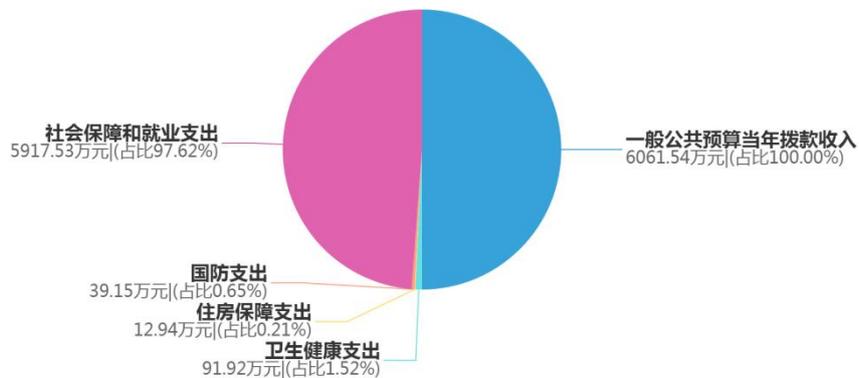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61.5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17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退役军人人员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6061.54 万元。支出包括：国防支出 39.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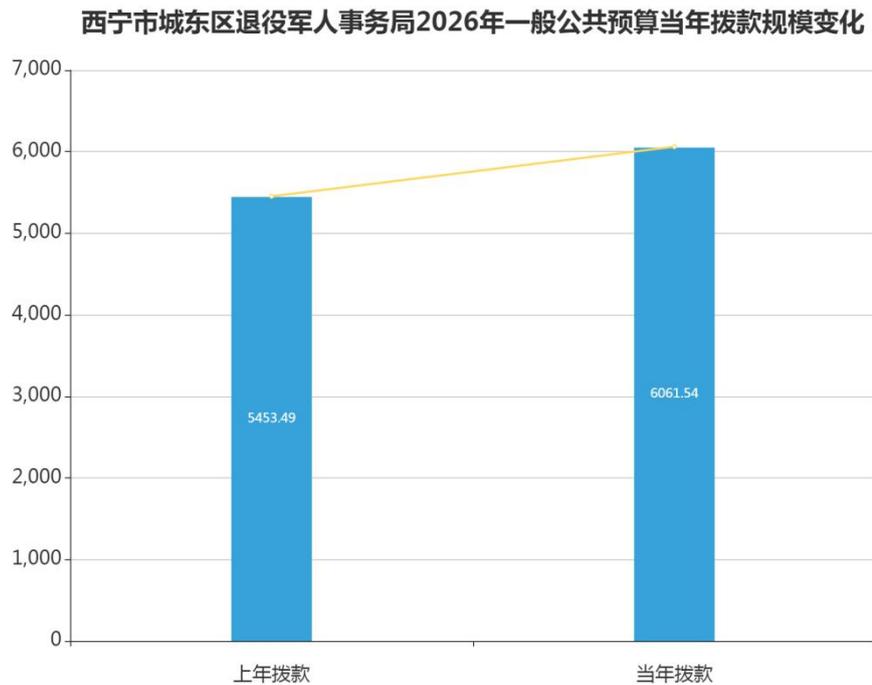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财政拨款  
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061.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8.05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人员补助调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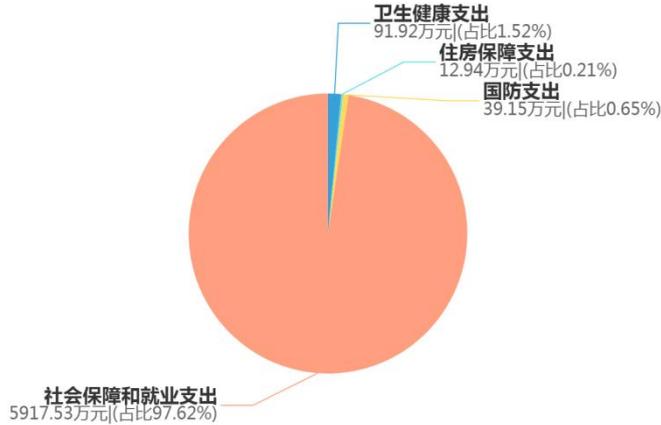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住房保障支出 12.94 万元，占 0.21%。卫生健康支出 91.92 万元，占 1.52%。国防支出 39.15 万元，占 0.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7.53 万元，占 97.62%。

###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单位：万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2026年预算数为39.15万元，比上年增加9.15万元，增长30.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4.22万元，比上年增加1.07万元，增长8.1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7.11万元，比上年增加0.53万元，增长8.1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25万元，比上年增加0.26万元，增长8.69%，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6年预算数为5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100.00万元，增长25.00%，主要是数为人员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6年预算数为1023.52万元，比上年减少4.73万元，下降0.46%，主要是退役人员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6年预算数为312.00万元，比上年增加24.00万元，增长8.33%，主要原因是义务兵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6年预算数为584.54万元，比上年减少38.46万元，下降6.17%，主要原因是退役人员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6年预算数为1879.04万元，比上年增加391.44万元，增长26.31%，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工资调标。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2026年预算数为39.55万元，比上年增加17.55万元，增长79.76%，主要是人员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2026年预算数为10.83万元，比上年增加7.68万元，增长243.89%，主要原因是培训的退役士兵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6年预算数为1190.55万元，比上年增加78.93万元，增长7.1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27.10万元，比上年增加11.50万元，增长9.95%，主要原因是其他退役安置人员增加。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75.45万元，比上年减少3.25万元，下降4.12%，主要工资基数调整。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9.09万元，比上年增加0.96万元，增长11.83%，主要原因是行政管理事务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6年预算数为71.00万元，比上年减少20.40万元，下降22.32%，主要原因是双拥活动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64.79万元，比上年增加5.10万元，增长8.55%，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49万元，比上年增加0.43万元，增长8.53%，主要人员增加补助标准调整。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49万元，比上年增加0.12万元，增长4.87%，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87万元，比上年增加0.31万元，增长12.30%，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7.04万元，比上年增加0.55万元，增长8.49%，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79.52万元，比上年增加28.72万元，增长56.54%，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12.94万元，比上年增加0.80万元，增长6.59%，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3.9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1.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0.06万元，津贴补贴33.68万元，奖金18.03万元，绩效工资19.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2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7.1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3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6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35万元，住房公积金12.94万元，退休（役）费3.25万元，医疗费补助0.45万元。

**公用经费**12.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86万元，水费0.14万元，电费0.14万元，取暖费0.70万元，差旅费0.88万元，公务接待费0.28万元，工会经费1.6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7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0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无变化。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 8.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5 万元，增长 25.41%。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 0.00 万元；工程类 0.00 万元；服务类 0.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 月底，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为 1 辆，其中：其他用车车数 1 辆，车辆调拨价值 3.78 万元。2025 年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 年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45 个，预算金额 5887.55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西宁市城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编外人员类	16.16	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按月足额发放，保障我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工作更加便捷安全，提升机关办公效率，保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	2	人	20
						质量指标	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社保按月足额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我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工作更加便捷安全，提升机关办公效率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度	≥	99	%	10
	办公楼运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7.20	根据青海林园之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规定按标准收取物业费及相关费用 工作措施（方案、规划等），能够更好的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面积	≥	426.08	平方米	20
						质量指标	按标准按月交纳物业费	=	100	%	20
						时效指标	物业费按时缴纳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更好的服务群众	定性	较好		20

				我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工作更加便捷安全，提升机关办公效率。		可持续影响	工作更加便捷安全，提升机关办公效率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单位满意度	≥	98	%	10
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的慰问金	特定目标类	11.20	“春节”，“八一”期间对 56 名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发放慰问金。可行性和必要性：对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慰问金其中：复员干部 46 人，每人 1000 元，参战人员 10 人、每人 1000 元，（56 人*2000 元=112000 元），对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生活上给予了一定补助，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	≥	56	人		20
					质量指标	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发放慰问金	=	100	%	20	
					时效指标	复员干部及参战人员发放慰问金按时间节点按时慰问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充分保障复员干部生活质量，维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复原干部慰问可持续性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复员干部满意度	≥	98	%	10	
困难退役军人事务局帮扶援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5.49	根据《关于转发〈退役军人事务部等 5 部门关于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青退役军人发〔2019〕68 号）、《城区困难退役士兵帮扶援助方案》要求。困难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人数	≥	6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退役军人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资金符合条件及时补助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困难退役军人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役军人帮扶标准=困难延续时限（以月为单位）×当地当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月标准 863 元/月）		可持续影响	保障困难退役军人生活质量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退役军人满意度	≥	98	%	10
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	特定目标类	2.90	根据《关于转发〈退役军人事务部等 5 部门关于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对生活困难的企业军转干部进行慰问（企业军转干部 29 名，每人每年 1000 元，29 人*1000 元=29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	29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军转干部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按时间节点慰问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9	%	10	
拥军优属双拥活动经费（双拥标识）	特定目标类	3.90	2025 年更换双拥门头的商户 1140 家，2026 年维护 2025 年双拥门头标识损坏的商户预计 500 家，每家维护费为 60 元，需 6000 元；2026 年双拥街更换标识的新商户预计 500 家，其中双拥标识不带灯的商户为 350 家×28 元/个=9800 元，双拥标识带灯的商户为 150 家×280 元/个=420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拥共建单位	≥	841	家	20	
					质量指标	城乡双拥标识覆盖率	≥	90	%	20	
					时效指标	双拥标识按合同及时安装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履行部门职能，促进军地融合发展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创建双拥模范城活动，促进军地融合发展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优抚对象意度提高	≥	98	%	10	

				2026年双拥标识费用共计57800元。	标	满意度						
拥军优属双拥活动经费	特定目标类	53.00	三等功20人*5000元=100000元；慰问部队18支*7500元*2次=270000元；优待目录及政策宣传册及双拥标识牌，100000元；慰问困难退役军人15人*1000元*2次=30000元春季、秋季新兵入伍欢送费30000元；共计：53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部队队数	≥	18	家	20		
					质量指标	城乡退役军人干部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慰问及发放三等功慰问金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履行部门职能，促进军地融合发展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创建双拥模范城活动，促进军地融合发展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意度提高	≥	98	%	10		
无军籍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特定目标类	500.00	军人优抚优待条例，对户籍在我辖区病故军人和退休无军籍职工发放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病故军人和退休无军籍职工按时发放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2025年死亡人员测算人数	≥	17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无军籍干部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病故军人和退休无军籍职工按时发放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无军籍退休家属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烈士和因公牺牲人员国家机关死亡人员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9	%	1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技能培训费	特定目标类	3.15	对退役士兵技能培训,按规定选择培训学校和培训机构(包括异地培训),根据培训技能及费用报销项目支出的预期效果:履行职能,加强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人数	≥	9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退役士兵部覆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按时间节点培训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提升退役士兵技能培可持续性发展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	
退役士兵医疗保险及优抚对象医疗保险	特定目标类	17.62	根据《青海省医保局青海省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青医保局发[2020]17号文件要求,退役士兵达到退休年龄,办理退休后,将缴费发票及相关资料提交给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由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按相关规定核报相在费用,所需资金由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及优抚对象人数	≥	18	人	2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医疗金按标准缴纳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医疗保险按时补缴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	

退役士兵未安置期间的 生活补助及 社会保险费	特定目标 类	9.10	根据退役军人安置条例、 为符合政府安置条件的 退役士兵，依据《中国西 宁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 作小组》（宁委退役军人 组{2021}3号）文件要 求。退役士兵未安置期 间的生活补助社会及退 役士兵养老保险接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安置人员	≥	4	人	20	
					质量指标	按规定足额发放及 缴纳社保	=	100	%	2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及缴 纳社保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军人 安置人员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退役士兵生活上给 予了一定补助，维 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定性	98	%	10	
	无军籍退休 退职职工一 次性生活补 助	特定目标 类	199.08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 下达 2016 年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工一次性生 活补助资金的通知》，无 军籍职工退休生活补助 按时发放，充分保障无军 籍职工的切身利益。维护 无军籍职工民族团结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人数	≥	202	人	20
						质量指标	城乡无军籍干部覆 盖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生 活补助按时发放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定提高无军籍职 工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无军籍职 工的切身利益，维 护无军籍职工民族 团结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	
义务兵家庭 优待金	特定目标 类	89.00	青政办[2013]211 号青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	165	人	20	
					质量指标	按文件规定按标准	≥	100	%	20	

				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意见的通知。具有青海省户籍应征入伍的义务兵家庭,义务兵(含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标准由每人每年17500元调整提高至义务兵期间每人每年20000元,省财政每人每年负担15000元,县级财政各负5000元,预备消防士省财政每人每10000元,县级财政各负担10000元		足额发放率						
					时效指标	按规定按时发放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义务兵家庭给予了一定补助,维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10	
优抚对象伤残人员1-4级护理费	特定目标类	44.64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青退役军人发[2023]77号文,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的护理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放。一级因公军人为2人×4831元/月×12月=115944元;二级因病、四级因病军人为2人×2899元/月×12月=69576元;三级因公、四级因公因战军人为5人×3865元/月×12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伤残人员人数	≥	13	人		20	
					质量指标	根据优抚标准足额发放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护理费按月按标准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定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伤残人员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	

				=231900 元； 五级因公（精神病）军人为 1 人 ×2416 元/月×12 月 =28992 元； 共 计:115944+69576+231900+28992=446342 元。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	特定目标类	300.00	青民发[2012]216 号，根据 2019 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的通知根据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充住房公积金补助资金省级承担 70%，区级承担 30%。按自主择业干部工资标准百分比预计。2025 年住房补贴区级实际支出 274.74 万元，2026 年根据年工资调标的，2026 年住房补贴预算 3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	536	人	20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住房补贴按时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住房补贴按标准发放及时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维护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保障军转干部的生活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9	%	10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取暖费	特定目标类	208.65	青财社字[2017]1099 号，根据关于发放 2023 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冬季取暖的通知，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冬季取暖费由各区、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经费按现行财政体制由区、县财政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人数	≥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取暖费按标准发放及时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	定性					较好	20		

				担。2025年实有人数535人，2025年实际发放取暖费535人×3900元/人=2094300元，2026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冬季取暖费2086500元。			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可持续影响	维护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保障军转干部的生活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8	%		1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特定目标类	164.54		：青政办[2013]211号》规定。为70名自主择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偿。标准以全省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为基数，义务兵按2年计发、下士按3年计发、中士按4年计发、上士按5年计发、四级军士长按6年计发。所需资金省与州（市）县按8:2比例负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退役士兵人数	≥	73	人		20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偿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自主择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偿金根据发放通知及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定提升退役士兵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保障退役士兵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	
					党报党刊征订费	特定目标类	1.89		根据城东区委宣传部通知，为了更好规范做好2025年城东区党报党刊征订费支出工作，将各部门单位预算金额下发，由各预算单位做城东区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报党刊征订数
质量指标	根据城东区委宣传部要求征订	≥	100	%							20	
时效指标	根据城东区委宣传部要求按时征订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我单位日常工	定性	较好							20	

				报党刊征订费，2026年党报党刊征订费 34200.2元。			作的正常开展					
						可持续影响	工作更加便捷安全，提升机关办公效率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收益单位满意度	≥	99	%		10
进疆入藏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特定目标类	15.00	根据区武装部提供的数据统计，2025年入伍新兵符合条件的共有30人，2026年进疆入藏义务兵优待金30×5000元/人=150000元，入伍新兵符合条件相关优抚条例，充分保障义务兵家庭利益，维护社会稳定，根据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做好进疆入藏的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疆入藏义务兵人数	≥	30	人			20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按年足额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义务兵家庭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疆入藏义务兵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及生活补助(中央级)	特定目标类	978.60	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及生活补助(第一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时补缴，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	539	人			20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足额补缴	≥	100	%		2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时补缴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	定性	长期			10	

						响	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级）	特定目标类	121.80	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发放，充分保障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	75	人	20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省级）	特定目标类	65.70	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发放，充分保障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	75	人	20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按月足额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义务兵满意度	≥	98	%	10	

				标	满意度						
提前下达 2026年退役 安置补助经 费-复原干部 生活补助经 费	特定目标 类	63.00	复原干部生活补助按月 按标准足额发放,落实军 队转业干部各项待遇保 障,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待 遇落实工作进行顺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原干部人数	≥	46	人	20	
					质量指标	复原干部生活补助 按月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复原干部生活补助 按月按标准足额发 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队转业干部 各项待遇保障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确保军队转业干部 待遇落实工作进行 顺利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复原干部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2026年退役 安置补助经 费-军队移交 政府的离退 休人员经费 (中央级)	特定目标 类	1205.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 离退休干部人员经费,无 军籍职工人员资金足额 发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 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 定,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 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	≥	200	人	2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员资 金按时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员资 金按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 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 切身利益,维护社 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特定目标	225.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员	≥	200	人	20	

2026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人员经费（省级）	类		离退休干部人员经费,无军籍职工人员资金足额发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员资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员资金按月足额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2026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	特定目标类	25.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数	≥	4	人	2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按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	
提前下达 2026 年军队转业干部补	特定目标类	65.00	切实保障民生,维护转干部的切身利益,保障军转干部的生活,退役军人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	≥	100	%	20.00	

助经费-逐月 领取退役金 退役军人退 役金			役金按标准发放率, 退役 军人退役金按标准按月 发放,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 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标准发放率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 标准按月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 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 响	维护军转干部的切 身利益, 保障军转 干部的生活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逐月退役军人满意 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军队 转业干部补 助经费-自主 择业军队转 业干部住房 补贴 (第一 批)	特定目标 类	605.00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 住房补贴的通知根据自 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补 充住房公积金补助资金 省级承担 70%, 区级承 担 30%。军队转业干部 住房补贴按时发放率, 确 保军队转业干部待遇落 实工作顺利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人数	≥	534	人	20.00
						质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住房 补贴按时足额发放 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住房 补贴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队转业干部 各项待遇保障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 响	确保军队转业干部 待遇落实工作顺利 进行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队转业 干部满意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军队 转业干部补	特定目标 类	55.00	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 军 队转业干部经费按标准 按年足额发放, 通过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 人数	≥	45	人	20
						质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	≥	100	%	20

助经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金(职级补助资金)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使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足额发放					
					时效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按标准按年足额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各项待遇保障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待遇落实工作顺利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满意率	≥	98	%	10
提前下达2026年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5.5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机构经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资金足额发放,自主择业干部管理人员资金按时发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干部管理人数	≥	1	人	20
						质量指标	自主择业干部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自主择业干部管理人员资金按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择业干部满意度	定性	98	%	10
					优扶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33.20	优扶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优扶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扶对象人数
质量指标	优扶对象医疗保障	≥	100	%						20.00	

(上年结转)				足额补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标准按年足额补缴,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经费足额补缴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标准按年足额补缴,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补助经费(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39.96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经费,无军籍职工工资足额发放,无军籍职工工资按月按时发放,充分保障退无军籍职工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数	≥	2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工资足额发放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工资按月按时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无军籍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无军籍职工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	特定目标类	5.85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按标准按月足额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管理人员	≥	4	人	20.0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	≥	100	%	10.00					

费（上年结转）			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员资金按标准按月足额发放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00
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及生活补助（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0.28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青退役军人发[2023]77号文,优抚对象伤残抚恤金及生活补助,优抚对象伤残抚恤按月按标准发放,充分保障伤残人员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定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	539	人		20.00
					质量指标	根据优抚标准足额发放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伤残抚恤按月按标准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定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伤残人员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00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金职级补助经费（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6.36	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通过拨付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使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人数	≥
质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按标准足额发放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按标准按年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各项待遇保障	定性	较好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待遇落实工作顺利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满意度	≥	98	%	10.00
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退役金(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0.04	: 切实保障民生, 维护转业干部的切身利益, 保障军转干部的生活,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标准发放率,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标准按月发放,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退役金按标准按月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维护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 保障军转干部的生活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月退役军人满意度	≥	98	%	10.0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技能培训费(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7.68	对退役士兵技能培训, 按规定选择培训学校和培训机构(包括异地培训), 根据培训技能及费用报销项目支出的预期效果: 履行职能, 加强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 维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人数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城乡退役士兵部覆盖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按时间节点培训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社会稳定。		可持续影响	提升退役士兵技能培可持续性发展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00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级（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10.00	优抚对象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优抚对象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发放，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充分保障退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	63	人		20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义务兵优待金足额发放	≥	100	%	2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义务兵优待金按时发放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兵满意度	≥	98	%	1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210.0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经费，无军籍职工工资足额发放，无军籍职工工资按月按时发放，充分保障退无军籍职工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步提升无军籍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数	≥	200	人		20.0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工资足额发放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工资按月按时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无军籍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无军籍职工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8	%	10.00	

				标	满意度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上年结转)	特定目标类	8.70	退役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数	≥	4	人	20.00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足额发放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管理人员资金按时发放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退役士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2026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第一批)	特定目标类	420.00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省级),退役士兵补偿金足额按时发放率100%,保障退役士兵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人数	≥	73	人	20.0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补偿金足额发放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补偿金足额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定提升退役士兵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保障退役士兵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					98	%	10.00				
义务兵家庭	特定目标	10.50	青政办[2013]211号青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人数	≥	63	人	20.00				

优待金省级 (上年结转)	类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意见的通知。具有青海省户籍应征入伍的义务兵家庭,义务兵(含预备消防士)家庭优待金标准由每人每年17500元调整提高至义务兵期间每人每年20000元,省财政每人每年负担15000元,县级财政各负5000元,预备消防士省财政每人每10000元,县级财政各负担10000元	质量指标	按文件规定按标准足额发放率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按规按标准定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义务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义务兵家庭给予了一定补助,维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义务兵满意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 2026年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中央级)	特定目标类	28.7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足额缴纳,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足额补缴,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足额缴纳	≥	100	%	2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按标准按年足额缴纳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生活质量稳步提升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充分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 2026年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优待金（省级）	特定目标类	26.10	2026年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优待金，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按文件规定标准按时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数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足额发放	≥	98	%	20.00
					时效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按文件规定标准按时足额发放	≥	98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义务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义务兵家庭给予了一定补助，维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学生和应征青年满意度	≥	98	%	10.00
提前下达 2026年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优待金（市级）	特定目标类	13.05	2026年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服役一次性奖励优待金，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按文件规定标准按时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和应征青年数	≥	6	人	20.00
					质量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足额发放	≥	98	%	20.00
					时效指标	大学生参军入伍和应征青年赴高原部队一次性奖励优待金按文件规定标准	≥	98	%	10.00

						按时足额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稳步提升义务兵生活质量	定性	较好	20.00
						可持续影响	义务兵家庭给予了一定补助，维护了社会稳定	定性	长期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学生和应征青年满意度	≥	98	% 10.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支出科目类

（一）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

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请填写支出科目定义。

####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若有专业名词请补充说明，若无，请删除此行内容，填写“无”